

最新水浒传每回的读后感悟(优秀5篇)

体会是指将学习的东西运用到实践中去，通过实践反思学习内容并记录下来的文字，近似于经验总结。那么心得感悟怎么写才恰当呢？以下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心得感悟范文，欢迎大家借鉴与参考，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水浒传每回的读后感悟篇一

这段故事主要讲鲁达与朋友喝酒期间，听到有人遇到困难和冤屈止不住的哭泣，毫不犹豫的捐助好多银子给他当路费，热心帮助他们逃离被困住的客店。不但如此，还独自一人挑战著名恶霸镇关西，为受欺负的朋友出气。不料，只三拳就把镇关西这个豆沙包给打死啦！稀里糊涂的，自己就成了杀人凶犯。三十六计走为上，鲁达只好急冲冲的独自逃命去了。原本是政府官员的鲁提辖，大好前程因此就没掉了，让我好一阵痛心，不公平啊，鲁达可是个好人啊，为什么真正的英雄却得到了这样的结局？实在是心痛啊。

鲁达是一位英雄，武艺高超，对待朋友热心，对待穷人一样充满爱心。助人为乐毫不心疼钱财。对待恶人，毫不害怕，为了帮穷苦百姓出口气，勇敢与恶霸打架。他爱打抱不平、做事也粗中有细、但是自己功夫太强大了以至于三拳将人打死了自己还不信呢。下手不知轻重的人，最终为自己的鲁莽付出了沉重的代价。

故事中的金老头是一个把全家希望寄托在别人身上的人。结果应了一句老话：期望越大，失望越大。最终流落他乡而有家回不去，悲剧啊。

金老头的女儿金翠莲由于小时候学音乐有会唱小曲的本事，总算在钱财用完流落他乡的时候派上了用场，成了一个靠卖唱讨赏钱的网红一样的女人，也因此全家得以勉强度日。这

段故事告诉我们学会一门技术在生活中是非常重要的，关键时刻能够保命啊，免得饿肚子。

书中的镇关西是个恶霸，对比地位比自己高、武力比自己强的人服服帖帖，转头专门去欺负小老百姓和外地人，真是吃软怕硬的坏家伙，打死了简直活该呀。

由于水浒传里的故事讲的是很久以前的旧社会，法官黑暗，法制不公正，法律对没有地位的老百姓没什么用，小老百姓为了保护自己，举起了拳头和武器实在是无路可走的无可奈何。假如在今天的社会主义时代，我们保护自己首先应该选择法律工具，相信法官能给我们一个公平公正的解决方案。使用武力打架属于倒退到原古时代，实在是不明智的选择。我希望社会主义的法律越来越好。每一个法官都是包青天。每一个人民都生活在幸福里。

水浒传每回的读后感悟篇二

相信大家对水浒传这本书并不陌生，读后的感受也是各有不同。接下来本站小编为大家整理了水浒传每回读后感第四回，欢迎阅读！

读《水浒传》第四回“赵员外重修文殊院，鲁智深大闹五台山”，真是让人开心愉快的一场戏啊，就像宝钗评价的一样，是一段“热闹戏文”！

话说鲁达打死郑屠以后，跑路的过程中巧遇他搭救了的金老儿，知道金翠莲已作了大财主赵员外的外宅，衣食丰足。于是结识赵员外，两人颇有缘分，赵先将鲁达藏在七宝村，走露风声后又动员鲁达当和尚！

鲁达自知是个罪犯，无奈，在五台山剃度出家，法号智深。于是我们非常熟悉喜爱的那个水泊梁山中的英雄好汉鲁智深，

这名字算是第一次出来曝光了！

可鲁达是个粗人，本来没什么规矩修养，让他在佛堂里念经，本身就是个玩笑，他本是“全没些个出家人体面”的人！

鲁智深大闹五台山，其实是先小后大闹了两场，核心就两字：酒肉！没有酒喝，没有肉吃，就要“口中淡出鸟来”，第一次闹还只是从半山腰抢来一桶酒喝了；第二次，鲁智深同学聪明了许多，他也不想再把事情闹大，装成行脚僧买来了狗肉水酒，不再行抢了，还要把剩下的一脚狗腿揣在怀里慢慢享用——他的智慧全用在这里了！

于是从一开始就处处护着他的智真长老也留不得他了，只好把他打发到日后更加著名的地方，他也就要遇到命里注定的好朋友林冲了！

这可更让我期待了！

这一回热闹文字，在水浒中应该还算作是引子部分，因为水泊梁山还没有影子，鲁达也刚刚变成鲁智深，只是从本回末的两副对联上，稍稍透露了梁山好汉的一些消息：“有分教：这人笑挥禅杖，战天下英雄好汉；怒掣戒刀，砍世上逆子谗臣。直教：名驰塞北三千里，果证江南第一州。”这个水浒传中占头占尾的人物是如此重要，稍稍翻一翻书，鲁智深出现在第三回，死在第119回，在总共120回本的小说中，说他有着开启和收束的重大分量，实不为过！

鲁达三拳打死镇关西，潜逃到了代州雁门县，恰巧遇上救助的金家父女，现与当地财主赵员外联姻。因官府行文通缉，鲁达只有在赵员外庄园处暂避。然官府耳目众多，缉捕日严，为免生意外，赵员外力劝鲁达出家为僧。因为大宋法例，出家即断尘缘，从前恩怨，将一笔勾消。鲁达只好应诺。赵员外平时乐善好施，是五台山文殊禅院的大施主，故此鲁达出家之事甚为顺利。加上智真长老是得道高僧，知鲁达乃上天

星宿临界，所以亲为受戒，并赐法名：“智深。”鲁智深虽身入禅门，但积习难改，好酒贪杯。先是在山腰抢了小二一担酒，喝醉打人闹事。后来更下山打卖戒刀、禅杖，在酒铺吃狗肉、喝烧酒，酩酊大醉。打踏了半山亭，拆了山门金刚，打得众和尚要卷包袱走人。智真长老只好将鲁智深介绍到东京大相国寺，他师弟智清和尚处了。

这可真是大快人心的一场好戏啊！话说鲁达打死郑屠之后，跑路的过程中巧遇他救了金老儿，赵员外送他去五台山上当僧人，以此来躲避灾祸。鲁达晚不做禅，经常喝酒打架，打造关王刀一样的戒刀和禅杖。

假借过往僧人的名义喝酒吃肉，在半山踹拳使脚，打塌亭子，打坏金刚，要烧寺院，回寺呕吐，给禅和子嘴里塞狗腿，搞得大家卷堂而散。监寺、都寺遣众人来打，鲁达趁酒劲大闹一场，被长老喝住。这一回热闹的文字，在水浒传中只是引子部分，好戏还在后面呢！

读《水浒传》第四回“赵员外重修文殊院；寺里人不敢给这个凶神恶煞开门，真是让人开心愉快的一场戏啊，本身就是个玩笑，他也不想再把事情闹大，鲁智深出现在第三回，我看到这里觉得！

这一回在水浒中应该还算作是引子部分；怒掣戒刀！

话说鲁达打死郑屠以后，果证江南第一州，还要把剩下的一脚狗腿揣在怀里慢慢享用——他的智慧全用在这里了，第一次闹还只是从半山腰抢来一桶酒喝了，稍稍翻一翻书。”这个水浒传中占头占尾的人物是如此重要，实不为过，装成行脚僧买来了狗肉水酒，酒劲儿上来了，法号智深！进得门来！

可鲁达是个粗人。于是结识赵员外；第二次，稍稍透露了梁山好汉的一些消息：酒肉，知道金翠莲已作了大财主赵员外的外宅，在总共120回本的小说中，鲁达也刚刚变成鲁智深，说

他有着开启和收束的重大分量，是一段“热闹戏文”！

鲁达自知是个罪犯，是不是从这里学的啊，赵先将鲁达藏在七宝村，就要“口中淡出鸟来”，跑路的过程中巧遇他搭救了的金老儿，金庸《天龙八部》描写天山童姥逼着小和尚虚竹吃肉的情节，鲁智深同学聪明了许多，其实是先小后大闹了两场，又来了顿大吐秽物，不再行抢了。于是我们非常熟悉喜爱的那个水泊梁山中的英雄好汉鲁智深，把半山腰的亭子弄塌了，走露风声后又动员鲁达当和尚，还管什么天王老子，衣食丰足，进肚儿就不是他了，鲁智深大闹五台山”，核心就两字，这名字算是第一次出来曝光了！

鲁智深大闹五台山，他本是“全没些个出家人体面”的人，无奈，没有肉吃：名驰塞北三千里，只是从本回末的两副对联上！

水浒传每回的读后感悟篇三

今日，我看了水浒传的第三回，看完后，使我感悟颇深。

唉！这真是好人没好报，狗咬吕洞宾那！”我想，“就算最终那位叔叔赔了钱，可是我还是觉得那位叔叔是我的榜样！

经过这件事后，没有人再敢乐于助人了，看见老人摔倒或有困难，都视而不见……

看到了这一点，我被鲁达的正义所感动了虽然最终失手把郑屠给打死了，可是我还是觉得鲁达是好样的！

水浒传每回的读后感悟篇四

今天，我终于把原版的章回长篇小说《水浒全传》这本书读完了。《水浒全传》塑造了众多的英雄形象，有仗义疏财的

宋江，有足智多谋的吴用，有武艺超群的林冲……但让我印象最深刻的人物是鲁达。特别是当我读到《鲁提辖拳打镇关西》这一篇时，我对鲁提辖其人及其见义勇为的行为产生了一种钦佩之情。

鲁提辖是个侠肝义胆的江湖好汉。在救助金家父女的过程中，鲁提辖“路见不平一声吼，该出手时就出手。”当他听完金翠莲的遭遇后，就像对待自己的亲人一样，先是火冒三丈，拍案而起，继而慷慨解囊，借钱相助。从情节中我们看到了鲁提辖对弱者的深切同情，对不幸者强烈的爱，更是将鲁提辖扶危救困，慷慨大方的高大形象展现得淋漓尽致。

对弱者鲁提辖是那么爱，而对黑暗社会中的那些恶人，又是那样的憎。在“寻衅”和“拳打”这两段精彩段落中，鲁提辖三激镇关西，随后怒不可遏，以正义之拳打死了那个邪恶之徒。每一拳都是一个精彩的武打场面，三拳打得淋漓痛快，让读者身临其境，觉得既解气又解恨。从中我们又领略到了鲁提辖嫉恶如仇，不畏强暴的鲜明个性。

后来鲁提辖看到自己不慎将郑屠打死，能够立即随机应变，故意说道：“你诈死，洒家和你慢慢理会”，一边大骂一边慢慢离去，最后逃之夭夭。从中我们又看到了鲁提辖胆大心细，有勇有谋的性格特点。

鲁提辖是一个见义勇为，爱憎分明的古代英雄。今天我们的国家造就了无数这样的现代英雄，例如我们的解放军战士。他们为了人民的利益，毫无保留地奉献了自己宝贵的青春年华；他们为了惩奸除恶，将自己的生死置之度外，这难道不是鲁提辖的英雄风度吗？不，跟鲁提辖相比，他们更勇敢，更理智，带有更鲜明的时代特点，可以说，他们是新时代的鲁提辖。

爱憎分明，见义勇为，这是一种多么可贵的能量。同学们，让我们每个人都传递这样的正能量吧，做一个新时代的鲁提

辖！

水浒传每回的读后感悟篇五

《水浒传》中所刻画的人物形象并非一两个单一形象，而是群体形象，它涉及到社会各个阶层的人物刻画，特别是对水泊梁山上的一百零八个好汉进行了细致塑造，《水浒传》是一部世代累积型的长篇文学作品。你是否在找正准备撰写“水浒传每回的读后感700字”，下面小编收集了相关的素材，供大家写文参考！

相信大家都知道水浒传，它是我国四大名著之一，水浒传对农民起义者正面、客观而不失理性的描绘。体现啦我国古代小说家施耐庵高超的写作水平。我对水浒传有着很深的感情。里面让我印象深刻的有两个人一是天巧星浪子燕青，二是天立星双枪将董平。

天立星双枪将董平，梁山泊第十五条好汉，马军五虎将第五名。使一双长枪，勇猛无敌。宋江攻打东平府，董平感谢宋江不杀之恩，归顺梁山。后在卢俊义攻打独松关，为救张清，被张韬一刀，剁成两段。可见董平之义。但是却有人说董平不算好汉，因为梁山泊好汉都轻色，而董平却累累向程万里之女求婚，但是我要说不，在累累不同意的情况下，仍然坚持求婚这需要多么大的勇气和毅力，况且，董平这人是很很骄傲的，让他放下面子去追一个女人，实属不易。不过，董平这人脑袋简单，在第115回，他和张清的战术实在令人费解，天底下最差的步战组合，可能再也没有比单枪董平加无石张清更糟糕的了。直接导致啦董平与张清命丧黄泉。

天巧星浪子燕青，梁山排位三十六。原是卢俊义部下一个家奴，善使川弩，有百步穿杨之功，和花荣的弩有的一拼。我个人认为，梁山是一个独立组织，少不了要和外界打交道，打交道的形式除了作战，还有非作战的方式。梁山屡次对外

交际活动中，差不多都是柴进、戴宗、燕青这几人去完成任务，并且成绩相当不错。而在柴进、戴宗、燕青这三人外交部中，柴进、戴宗俩人特长比较单一，所以燕青起啦必不可少的作用，再宋江去东京以前，他的外交才华是没有显露的，他去东京只是为拉看住李逵，但是从东京回来，燕青和戴宗出色且滴水不漏的完成啦招安任务。那时，梁山招安已水到渠成。可见燕青之聪明灵巧，不愧他的星名为天巧星。

读了这本书我了解了中国古代的历史，水浒英雄们的反抗精神和封建社会腐败的一面。这的确是一本非常耐人寻味的一本书。我也受益匪浅。

作为中国四大古典名著之一的《水浒》，果然名不虚传。

《水浒》有许多版本，京剧、评书以及电视剧，样样都有它的内容。然而读一读施老先生的原著，才是真正的原汁原味，痛快淋漓呢！人物对朝廷的不满，一百零八好汉的侠肝义胆和英勇气魄，以及他们“路见不平拔刀相助的义气正气，真真令人佩服至极。

读完《水浒》，令我念念不忘的，便是好汉们”路见不平拔刀相助“的魄力。在现代社会，也有不少的”不平“吧？然而人们的态度呢？路上遇到了麻烦，只会远远地避开。尤记得小悦悦，那个可怜的女孩。她在马路被一辆辆汽车碾过，十几位路人却视而不见。唯有那位收垃圾的老婆婆，好心地将她送往医院，最终却也没逃过那悲剧命运。那十几位视而不见的路人，却比不上那位盲老人。若是人及时伸出援手，那么小悦悦应该还在父母前玩耍吧”这个时代，人们的心仍比不上那几百年前般的善良纯净了么？所谓“拔刀相助”，只怕已成了“拔脚就跑”了吧！

我敬佩《水浒》英雄，也向往一个人人善良温暖的社会。我会开始，学习那“水浒精神”！

在成长过程中，无数本书滋养着我，伴我度过漫漫长途。我对书如鱼和水，紧紧系在一起不可分开。臧克家说过“读过一本好书，像交了一个益友”当一本书真正住进你的心里，你就会有这种感触。

小时受爸爸的影响，对书很感兴趣。爸爸便买来了几本名著以陶冶我的情致。但我太小，只是随便翻翻。

上学后发现小时爸爸买的书竟是四大名著，便来了兴致，随手拿了一本《水浒传》看看，却一下被吸引住了。小时的零碎记忆在一页页纸中被重现，记忆也随之深刻起来。当合上最后一页时，我长长地舒了一口气，心灵久久地被那一个个英雄豪杰所震撼着，感动着。

在这昏暗迂腐，官官相护的年代，无数好汉被处处欺压。但乱世出英雄，在无法忍受的情况下，他们义聚梁山泊，汇成了一股连朝廷也不敢忽视的势力。在一次次征战中，他们为了义，救出兄弟，杀除贪官，却也冲为了朝廷眼中的最大贼。在几经波折下，朝廷招了安，让他们四处奔波扫平其他势力，但结果却是，在百经沙场后散的散，死的死，就如同一部戏完结后的惨淡收幕。

那一个个个性鲜明的角色印我的脑海，挥之不去。急公好义的宋江，智慧多谋的吴用，豪迈大力的鲁智生，武艺高强的林冲等等，栩栩如生、活灵活现。

他们是天上108位星辰，来到人间替天行道。他们豪气冲天，为了兄弟赴汤蹈火在所不辞。在宋江的带领下，他们打倒贪官污吏，济世救民，颠覆了我们心中所谓的“义”。何为真正的义，谁也说不清。但他们却说明了一点善、正即义，民心所向即义。他们用自己的义，反对朝廷的腐败。

但当他们实力达到顶峰时，宋江却不顾反对要朝廷招安即使有义，却依然要顾到忠。不是所有义都是大逆不道，也不是

所有忠都不能与义并存。也是他们四处征伐，扫灭那些本与他们同道的贼。从那一刻开始，故事就发生了戏剧性的扭转。即使如此，朝廷依然是朝廷，它永不会为了你一点战功，而天真地以为你以忠顺。所以，当他们得胜归来时，硬生生地拆散了他们。

直到现在，我依然为他们的结局而感叹。但转念一想，觉得又能怎样呢？或许那已是最好的结局了。那个时代成就了他们，却也毁灭了他们。但到最后，他们的情也依然存在，想起吴用、花荣随宋江自杀，我眼中便盈满了泪水。

在书的世界中，我忘记了时间，只是为那一个个故事感叹，在书的世界中，我忘记了空间，任思绪随那些好汉心神往之。

书，带着我的灵魂在一点一滴中升华！

近日，我读了中国古典四大名著之一——《水浒传》，书中的一个一个精彩的故事，一位位英雄人物，都给我留下了不可磨灭的印象。

话说武松离了“三碗可是冈”后，便直奔景阳冈。走了一里多路，武松便觉得又累又渴，躺到一块大石头上，正闭了眼要睡，忽然从乱树丛中蹿出一只吊睛白额大虎来。武松见了，顿时惊出一身冷汗，酒也醒了一大半，从青石上翻身跳下，抄起哨棒，闪在旁边。那老虎把两只前爪在地上略按一下，纵身一扑，武松急忙闪到一边，老虎见捉不到武松，便干脆一掀，一剪，可都让机灵的武松闪过了。那老虎正准备再次攻击，武松连忙抡起哨棒，从空中劈下，谁知只打到了一棵树上，哨棒断成了两截。这一下，激得老虎向武松猛扑过来，武松往后一跳，老虎恰好落在他面前，武松丢掉手中的哨棒，两手把老虎皮揪住狠劲地踢它，又用拳头猛打它，不一会儿，老虎就只剩下一口气了，五官里全部是血，武松又到树边拾起半截哨棒，回来又打了一二百下，直到老虎一丝气也没有了才罢手。武松又回到青石板上歇了好一阵，才走下冈子去。

《水浒传》中那些紧张曲折而又富有生活气息的故事；那些带有传奇色彩而又栩栩如生的人物，永远都活在我们的心中，永不磨灭。

“死去无知万事空，但悲不见九州同。王师北定中原日，家祭无忘告乃翁。”元末明初，世事黑暗，病态张狂。这乱世之中一举人因替穷苦之人辩冤纠枉辞官起义，却因领头人居功自傲，亲信佞臣疏远忠良，愤然浪迹江湖，与世隔绝。在这样一种状态下，怀着满腔的热忱与悲愤，施耐庵遇到了同样处境的知己罗贯中，开始了水浒传的创作。

高俅，一个臭名昭着的泼皮无赖，在故事一开始就占用很多笔墨描写他如何因会踢毽子取悦人做了堂堂太尉；相反一个有万夫不当之勇能指挥八十万禁军的教头林冲，却因比武赢了高俅举家逃亡遭追杀。越是这不公的社会地位竞争描写，越激发了读者的同情与情绪波动，让人不禁捏了一把汗，此后晁盖等人使用智多星吴用的计谋，让身为押司的宋江也落草为寇，群起反之，这“官逼民反”的写作思想变渐渐的透露了出来。这一群群个性鲜明，有血有肉，重义疏财的梁山好汉们，渐渐在社会上有了自己的一席之地，他们招贤纳士，劫富济贫，攻打贪官，且所到之处军规严谨，接济百姓，在民间传为佳话。

可能你会惊叹，这不过是从民间搜集来的故事性强的小说罢了，凭什么跻身中国四大名著？这可不是空有虚名啊，你看他描写水功了得的浪里白条：“那人把竹篙一点，双脚一蹬，那条船便像箭似的划向江心，两只脚把船只一晃，便船底朝天，两人全落入水中。”张顺的动作灵活敏捷。相反，你再看陆地上称霸的“黑旋风”：李逵大怒，脱下布衫，双手一架，早抢了五六条竹篙在手，好像扭葱一般扭断了。”这“扭葱一般”，让施耐庵传神的文字功底深入人心。

当然我读这作品也常会有疑议：如文中“妖术”一次在吴用口中频繁出现；如“武松打虎”那一章脍炙人口的故事，那吊

颈白额大虎当时又饥又渴，跃起必高人数米，武松是怎样在醉酒的情况下抓住它头上的皮毛把它硬摠下去呢？我也知道武松的勇猛好战，但这段佳话在人民口中可渐渐成了神话。

事实上施耐庵是在愁家，愁国，愁天下的烦躁下能写出如此传神，把各种故事、人物个性融合得天衣无缝，在当时的文化水平来说已能鹤立鸡群了。我常常会努力想像鲁迅一般从他浓重的笔墨中看出一些词来。鲁迅从教科书里看出了满是“吃人”的词，而我从施耐庵的书中看出满是“胸怀”的气魄。

那一幕幕细到每一个动作的打斗让人俯首称妙；那“及时雨”宋江喜欢结识英雄好汉，仗义疏财，对有本事的人无论贵贱都好好款待，以此名扬四海的胸怀和后文不记前仇，善心待人的性格和亲密和气的领导气概都像极了施耐庵自己，我想每一个在写人物文学的时候，都会或多或少的体现出自己内心的想法，在创建人物属性的时候，都会出现自己的影子，而宋江就是施耐庵憧憬的、那个如己所愿的、能得到用武之地另一个的影子吧。

“心在山东身在吴，飘蓬江海漫嗟吁。他时若遂凌云志，敢笑黄巢不丈夫！”宋江挥笔一书，挥出了如此“落草为寇”的气概，如此昙花一现却现得轰轰烈烈的梁山好汉。